附件：

抚远市电子商务推进工作

领导小组及成员单位责任分工

一、领导小组职责

领导小组主要负责制定我市电子商务发展工作总体规划、年度目标、扶持政策，加强工作推进的组织协调、检查督促与重点问题的调研决策。领导小组不定期召开电子商务进农村联席推进会，集中解决政策落实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困难，各部门要各司其责、通力合作，把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工作落到实处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电子商务发展办公室。

 二、成员单位职责和分工

政府办：负责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的日常管理和综合协调工作。

组织部：负责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中干部培养和考核任务。

 宣传部：负责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的宣传工作，尤其是在省级主流媒体上的宣传和推广，及时宣传报道我市电子商务进农村工作的最新动态和重大成就，并进行收集整理。

电子商务发展办公室：负责做好电子商务进农村的总体规划，制定相关政策措施，分解、落实好电子商务进农村的工作任务。

发改委：负责将电子商务发展作为全县服务业发展重点领域推动，参与电子商务产业发展规划和扶持政策的制定，争取电子商务产业建设项目。

商务局：制定符合本市实际的商务信用评价制度相关文件；统计本地实体企业的相关情况以及本地企业线上线下的融合情况；做好电商企业入驻我市的相关工作；帮助邮政、供销、万村千乡等传统商贸企业进行信息化改造，保证农村传统商贸流通体系转型升级；负责对电商企业和电商协会的服务和管理工作，做好相关材料的收集和整理。

财政局：负责电子商务进农村专项工作经费的落实与保障；开展电子商务税收政策的研究和制定；做好中央财政资金账目、拨付文件、凭证，以及地方财政扶持支持资金政府预算文件及相关资金拨付凭证。

工信局：负责本市电子商务产业园网络设置与安全；引导企业运用电子商务推动经济转型升级；做好农村网络体系的建设工作，并提供行政村宽带网络覆盖率证明文件。

农业局：负责组织发动全市农产品生产企业、农业专业合作社、种养大户、家庭农场等参与电子商务培训和应用推广；培育扶持农特产品电子商务应用示范企业和示范网商;对我市农产品的生产和销售情况（包括生产面积或产量、上市时间、质量和技术水平、传统销售渠道及比例、自主品牌拥有情况、农产品电商企业）进行全面摸底，形成基本情况档案或报告，并根据摸底情况制定合理的农产品网络销售促进措施；建立符合本地农产品网络销售上行的冷链体系；建立农产品全程可追溯体系及相应农产品溯源系统；加强农产品网货供应主体的产品质量监管工作，并及时收集整理相关信息。

团市委：负责组织共青团员进行电商培训并收集整理培训相关材料（如：照片、视频、培训人员统计详细名单等）。

妇联：负责组织妇女进行电商培训并收集整理培训相关材料（如：照片、视频、培训人员统计详细名单等）。

残联：负责组织残疾人士进行电商培训并收集整理培训相关材料（如：照片、视频、培训人员统计详细名单等）。

住建局：负责参与推进电子商务园区建设和发展，研究落实规划管理的政策措施，牵头推进房地产业的电子商务应用。

国土局：负责研究落实电子商务产业发展的土地政策，保障重点项目用地。

扶贫办：负责全市贫困人口的统计，做好培训后贫困户的基本资料统计（如：姓名、联系方式、住址、是否成功开设店铺、网络销售额以及家庭年收入等），配合电子商务发展办公室更好的完成电商精准扶贫任务。

统计局：负责做好全市电子商务企业（网店）的摸排、登记及从业人员的相关统计工作，为出台相关政策提供必要的数据支撑。

公安局：负责在职权范围内监督和打击，网络诈骗等行为。

交通局：负责对电子商务企业、电子商务服务企业运输车辆相关手续的办理给与政策扶持，建设电子商务发展需要的现代物流体系，促进物流资源和电子商务的对接。

国税局：负责落实电子商务产业发展的税收政策和征管方式，研究跨境电子商务税收政策，完善和创新电子商务发展征管方式。

地税局：负责研究跨境电子商务税收政策，办理税务登记等相关工作。

人社局：负责将农村电子商务创业培训纳入全市就业创业培训体系，做好从业人员培训，并开展网上创业认定研究和相关政策制定、大学生就业创业优惠政策制定等工作，同时做好相关材料的收集和整理。

市场监督管理局：制定符合本市实际的农村电子商务市场秩序监管机制相关文件；做好全县电子商务企业（网店）的登记工作，加强对电商企业和网店的诚信教育和监管；负责全县网货产品的质量监管和食品安全监管。

文广新局：负责负责宣传电子商务进农村示范工作的意义，利用文广新局的宣传平台，大力营造全市电子商务申报的气氛，宣传电子商务进农村的政策和要求，以及负责本地农特产品的宣传推广。

教体局：负责为电子商务培训提供培训课程、培训教师和培训场地。

供销联社：主要负责规范和推进重点品类农业专业合作社的建设，促进和协调全市农民专业合作组织开展网络营销，推进农村基层供销网点电子商务服务建设。

旅游局：负责做好旅游企业应用电子商务的引导和服务工作，促进民俗产品和乡村旅游等网络销售额形成一定规模，并做好相关材料的收集和整理。

邮政局：负责加强对全市快递公司的管理，加强行业自律和监管，完善全市物流配送体系建设，拓展邮政网络电子商务平台。

人民银行：主要负责把电子商务建设纳入到信用体系建设，把网络创业纳入到小额信贷工作，并指导相关金融机构推出电子商务发展相关的专项信贷产品

移动公司、联通公司、电信公司：负责加强对全市农村的通信基础设施建设，改善农村通信条件。

各乡镇政府：主要负责电子商务进农村宣传、协调、服务、监管等工作，以及负责农村电商服务站（点）、仓储的人员选择、选址、装修、人员培训以及日常监督管理。并且负责收集、整理电子商务进农村服务站（点）、仓储验收工作的相关材料。

 抚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 2017年10月11日

|  |
| --- |
|  抚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年10月11日印发  |